

上海三瑞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上海三瑞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于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五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由董事长郑柏存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5 人，实到董事 5 名。公司 3 名监事和高管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以现场会议方式进行，以书面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16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；

- 1、议案内容：公司总经理就 2016 年度主要工作进行汇报总结。
- 2、表决结果：5 名赞成；0 名弃权；0 名反对。
- 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；

- 1、议案内容：公司董事长就 2016 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进行报告。

2、表决结果：5名赞成；0名弃权；0名反对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该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予以审议通过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》；

1、议案内容：《上海三瑞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10）及其摘要（公告编号：2017-011）将于4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.neeq.com.cn予以公开披露。

2、表决结果：5名赞成；0名弃权；0名反对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该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予以审议通过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公司2016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；

1、议案内容：上海三瑞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财务报表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16年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内容客观、公正。

2、表决结果：5名赞成；0名弃权；0名反对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该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；

1、议案内容：经公司董事会决定，2016年度不做利润分配。

2、表决结果：5名赞成；0名弃权；0名反对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该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(六) 审议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;

1、议案内容：公司财务部门认真履行职责，根据 2016 年度工作情况及 2017 年度工作规划，客观、公正、严谨地编制了《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、表决结果：5 名赞成；0 名弃权；0 名反对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该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(七) 审议《关于补充确认公司 2016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;

1、议案内容：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补充确认公司 2016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2、表决结果：5 名赞成；0 名弃权；0 名反对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该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(八) 审议《关于 2017 年度公司研发项目立项及预算议案》;

1、议案内容：公司研发中心就 2017 年研发项目立项及预算做了报告。

2、表决结果：5 名赞成；0 名弃权；0 名反对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《2016 年度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意见的议案》;

1、议案内容：详见公司于2017年4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16年度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意见报告》公告编号：2017-014。

2、回避表决情况：代表公司控股股东的董事郑柏存、王鑫平、傅乐峰、沈燕丽因涉及上述关联事项回避表决，董事会5名董事中非关联董事不足3名，该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（十）审议《关于公司续聘2017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；

1、议案内容：公司同意续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17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2、表决结果：5名赞成；0名弃权；0名反对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该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（十一）审议《关于公司2017年度使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为提高公司及子公司的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、降低财务费用、增加资金收益，在保障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，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子公司董事长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额度不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的银行理财产品，在上述金额范围内，资金在授权有效期内可以循环使用。授权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一年。

2、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该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(十二) 审议《关于〈上海三瑞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控股子公司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在吉林省吉林市龙潭区汉阳南街6号设立一家【控股子公司】，本次对外投资总额为人民币3000万元。

2. 表决结果：5名赞成，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%；0名弃权；0名反对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该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(十三) 审议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1. 议案内容：提请召开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。并将本次会议之议案二、议案三、议案四、议案五、议案六、议案七、议案九、议案十、议案十一、议案十二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 表决结果：5名赞成；0名弃权；0名反对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三瑞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三瑞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4月26日